

咸阳市粮食志

(送审稿)

咸阳市粮食志编纂

一九九

《咸阳市粮食志》编纂委员会

成员名单

顾问：贺同庆 呼杰三 白忠厚 刘善述
张尚华 张遂华

主任：席德武

副主任：李军

委员：吉忠勇 许智义 曹伟森 刘耀文
刘彦儒 张世荣 贾岳卿 郭生辉
杨润润 陆庸 潘天民 陈志安
张士德 李广勇

责任编辑：席德武

撰稿人员：杨润润 师明新

前　　言

古人云：“民以食为天”。陈云同志说：“无粮则乱”，这是真理，是科学的箴言。

粮食对人民生活至关重要，它不仅是人民不可须臾缺乏的生活资料，也是最早介入市场交易的商品之一。远在奴隶社会中，以物易物的日中为市，就出现了以剩余粮食换取其它生活资料的交易。后来的历代王朝，都一直以田赋、钱粮、俸米、军饷等各种形式，把粮食作为财政分配的尺度和媒介。新中国成立以来，党和人民政府对粮食极为重视，毛泽东同志说过：“手中有粮，心里不慌”。在我国现代化建设中，粮食始终是一个大问题，一丝一毫也不能放松。新编《粮食志》不仅全面地、系统地概述了历代粮食生产、征收、分配、流通、加工等环节的兴衰演变，而且对建国四十年来粮食工作的成就，实行粮食统购统销制度的作用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调整粮食购销政策，改革粮食流通体制，1985年取消农村粮食统购实行合同定购等都作了概括的记述，以求达到“资治、教化、存史”的作用。

《咸阳市粮食志》的编纂工作历尽艰辛，虽然早在1987年8月就开始工作，从出外学习，到组建班子，制定方案，向局里各科室按业务章节搞承包，终究多种因素困扰未能如愿而

搁置一年有之。1989年初，只好另起炉灶，3月开始工作，到1990年10月结束。期间，不仅翻阅档案1493卷（其中局内863卷、市档案馆357卷、省档案馆273卷），资料图书250多本；而且翻阅了全市明清或民国时期12个县的县志；还到市博物馆学习参观取得资料，考证了秦王朝在咸阳建造粮仓的遗址及历代考古挖掘出的仓储器具等；走访了建国初期在粮食部门工作过的老同志，与他们交谈获得口碑资料几十份；并到全市3区11县及市直10个下属单位征集了有关粮食资料；全书写成13章38节，大约22万字。由于资料残缺不全，编者水平有限，书中欠妥之处一定不少，敬请审定者予以指正。

在编纂本书志稿中，承蒙咸阳市地方志编委会、陕西省粮食局粮食志编辑室的督促指导，局属单位及局机关各科室的热情支持和帮助，对我们顺利编成促进很大，在此一并致谢。

家规行规章制度为准。

一九九〇年十月

凡例

(1)、《咸阳市粮食志》的编纂，坚持以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针，运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力求去伪存真，反映客观事实。

(2)、记述方域，以今行政管辖范围为主，对已划出的周至、户县、高陵，原则上不入本志；划入的武功、杨陵则一律编入。

(3)、记述时间，上限不限，力尽发端，下限到1989年底止。统揽古今，略古详今，以今为主。

(4)、记述方法，以记叙体为主，辅以史志结合的方法编写，以文字记述为主，辅以图、表、录作补充。

(5)、体例，以现代语文体为主。文字、标点符号，以国家现行规范用法为准。

(6)、对历史朝代的称谓、年号，一律使用历史正统名称。历史朝代纪年统一用汉字，并用括号加注公元纪年。公元纪年一律用阿拉伯数字表示。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统一用公元纪年。

(7)、涉及的地名，一律采用今名，古籍中的地名与今不同者，用括号加注今名。

(8)、使用数字，除习惯用汉字表示者外，一般均用阿拉伯数字表示。

(9)、表列统计数字，均以省、市年度统计定案资料汇编为准。

(10)、使用度量衡单位，古从习惯，今以法定计量单位为准。

(11)、注释，采用脚注方式，当页编码，不编通码。

(12)、图、表以章为单位编号，不编通号。

(13)、部分章、节内容，间有交叉，但从各章的特点出发，各有侧重。

(14)、全志分章、节、目三个层次，横排门类，纵述始末，突出重点，兼述一般。

第二章 市局概况 目录

| | |
|-------------|-----|
| 前 言 | 175 |
| 凡 例 | 175 |
| 概 述 | 183 |
| 大 事 记 | 8 |
| 第一章 机构沿革 | 38 |
| 第一节 历代粮政管理 | 38 |
| 第二节 市、县粮食机构 | 42 |
| 第三节 市局隶属机构 | 49 |
| 第四节 网点设置 | 56 |
| 第五节 党团工群 | 62 |
| 第二章 田 赋 | 68 |
| 第一节 计 征 | 68 |
| 第二节 减 免 | 92 |
| 第三章 计 购 | 100 |
| 第一节 自由购销 | 100 |
| 第二节 统 购 | 101 |
| 第三节 合同定购 | 120 |
| 第四章 统 销 | 130 |
| 第一节 农村统销 | 130 |

| | |
|---------------|-----|
| 第二节 市镇供应 | 144 |
| 第三节 军 供 | 166 |
| 第五章 油 脂 | 175 |
| 第一节 收 购 | 175 |
| 第二节 供 应 | 183 |
| 第六章 议购议销 | 197 |
| 第一节 议 购 | 197 |
| 第二节 议 销 | 199 |
| 第七章 市场管理 | 205 |
| 第八章 粮油调运 | 215 |
| 第一节 古代漕运 | 215 |
| 第二节 现代调运 | 216 |
| 第三节 粮油流向 | 233 |
| 第九章 仓 储 | 235 |
| 第一节 古代粮仓 | 235 |
| 第二节 建国后的粮仓建设 | 238 |
| 第三节 仓储管理 | 248 |
| 第四节 四无粮仓与科学保粮 | 251 |
| 第五节 粮仓机械 | 257 |
| 第六节 粮油质量检验 | 262 |

| | |
|----------------------------------|-----|
| 第十章 价 格 | 285 |
| 第一节 粮食价格 | 285 |
| 第二节 油脂油料价格 | 303 |
| 第三节 调拨价 | 316 |
| 第四节 价格管理 | 320 |
| 第十一章 加 工 | 322 |
| 第一节 粮 油 | 322 |
| 第二节 食 品 | 334 |
| 第三节 饲 料 | 337 |
| 第十二章 财务、统计 | 344 |
| 第一节 财 务 | 344 |
| 第二节 统 计 | 372 |
| 第十三章 职工队伍 | 386 |
| 第一节 职工来源 | 386 |
| 第二节 职工素质 | 386 |
| 第三节 先进人物 | 387 |
| 附 录 | |
| 一、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关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 | 396 |
| 二、《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 | 399 |
| 三、《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 | 410 |

概 述

咸阳市位于陕西中部，在渭水以北，泾水中下游。南北长123~145公里，东西宽65~106公里，总面积10318平方公里。辖三区十一县，为全省面积的二十分之一。咸阳为秦时古都，是历史悠久、闻名中外的城市。春秋时名渭阳。公元前350年秦孝公迁都于此命名咸阳；汉唐时作为京畿重地，是中央政权粮食基地。西汉民歌“田在何所？池阳、谷口。……泾水一石，其泥数斗。且灌且粪，长我禾黍，衣食京师，亿万之口”。说明泾阳、三原、礼泉、乾县一带充足的粮食曾支持了汉唐封建大帝国的发展与文明。西部武功相传是四千年前国家农业始祖后稷教人种地的地方。杨陵区是现代全国有名的农业科研中心；北部高原是古代周族部落经营的农业区；南部平原从秦修郑国渠开始，一直是全国农业发达地区之一，又是西汉、隋、唐时作帝王陵寝区之地，乾陵、昭陵、茂陵闻名于世。丝绸之路由长安经咸阳、乾县、彬县西去，历史上就是商贾往来之区，战时又是兵家必争之地。

一九三五年十月，毛主席率领中央工农红军到达陕北后，咸阳市北部的彬县、旬邑、淳化等县的部分地区，属陕甘宁边区所辖，设置永红、新正（均在旬邑）、赤水（在淳化）、淳耀（在淳化）四县成为边区的南大门。蒋介石、胡宗南为了统治西北，

将咸阳市作为西安的北部防线，使咸阳市成为封锁陕甘宁边区，向陕甘宁边区进攻的桥头堡。省内东西南北的交流都要经过咸阳区域，陇海铁路东西横贯，咸铜铁路从市境东南通过；西兰公路由东南直穿西北，西宝、咸宋等四通八达的公路连接成网，是全省交通枢纽之一。建国以来，咸阳一直是全省的粮食主要产区之一，粮食生产是农业经济的主体，左右着整个农村的经济形势。

咸阳市为支援社会主义建设，支援城市发展提供了大量农副产品。

一九四九年五月十八日咸阳解放，设陕甘宁边区咸阳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日改为陕西省人民政府咸阳区专员公署，一九五三年元月咸阳区专员公署撤销；一九六一年十一月重新恢复陕西省咸阳专员公署，一九八四年五月下旬，咸阳地区改为咸阳市。

到一九八九年底，全市粮食总产为366742万斤，较一九四九年的103260万斤增长2·55倍，每年平均增加6756万斤，年递增3·3%，粮食亩产由一九四九年的158斤上升到一九八九年的649斤，增长3·1倍。

粮乃国之宝，食为民之天。粮食是人类社会生存和发展最基本的生活资料，是人生必需、一日不可缺少的特殊商品。粮食问题是关系民族兴盛、社会安定、国势强弱的大问题。粮食问题历来与政权的存亡休戚相关，历代农民起义都首先为了解决粮食这个最基本

的生活必须品。因此，历朝各代都把粮食问题摆在极其重要的地位。春秋时期，管仲推行“均田分力”和“相地而衰征”的井田制式样的地租征收政策；秦孝公时，商鞅变法，改为按耕地多少征收人头税；西汉刘邦采取“轻徭薄税”；明代推行“赋役归并、折纳银两、征解官办”的“一条鞭法”；清代至民国中期，实行“摊丁入亩，按地科粮、按粮征银”，粮、钱、银三者均收。民国末年，农民除缴纳公粮外，还要缴纳“抗日”、“勘乱”，地方附加粮等多种名目数量不定的粮食。农民负担过重，苦不堪言。

一九四九年五月十八日咸阳解放后，陕甘宁边区咸阳分区行政督察专员公署，面临最大的困难，即是粮食问题。私人粮行在集市上哄抬市价，吞抢粮食，压级压价，囤积居奇，牟取暴利，与国营粮食贸易公司公开对抗。一九五〇年五月二十日，陕西省人民政府咸阳区专员公署粮食局成立，为了保证军需民食，稳定物价，发展生产，安定社会，巩固政权，把粮食工作切实做好。

一九五一年九月十六日，中国粮食公司咸阳分公司成立，各县成立支公司，收管、支运公粮，支援前线保证军需；对于民食，也不放松，把人民群众的吃粮问题始终放在攸关国计民生的特殊地位上。充分发挥主导作用，适时吞吐，平抑粮食价格，打击不法私商的投机倒把活动，稳定了粮食市场。

一九五三年十一月二十日，中央人民政府政务院颁布了《关

于实行粮食的计划收购和计划供应》的命令，即粮食统购统销。从此后，粮食全部纳入国家计划，严禁投机倒把，扰乱市场。私营粮食加工业，统一归粮食部门领导，一律不许自购原料，自销成品。城镇居民凭证供应粮食；农村缺粮户，采取由上级政府颁发控制数量和群众民主评议相结合的办法，确定粮食需要量，对于熟食业和食品业等所需要的粮食和工业用粮，一律由国家粮食部门按计划供应。

一九五五年八月，根据国务院颁发的《农村粮食统购统销暂行办法》和《市镇粮食定量供应暂行办法》的精神，在农村实行三定（定产、定购、定销）政策；在市镇对居民和工商行业用粮等实行定量供应制度。一九六五年十月，为了稳定农民负担，实行粮油征购“一定三年”不变的征购基数，一九七一年八月改为实行粮油征购“一定五年”不变的政策。并实行超购加价奖励，采取了销价基本不变的购销倒挂政策，倒挂差价由国家给予财政补贴，全区粮食生产得到发展，生产条件不断改善。

一九七八年十二月十八日至二十二日，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国家为尽快发展粮食生产，减轻农民负担，确保农民能休养生息和扩大再生产，提出全国粮食征购指标“一定五年”不变。从一九七九年夏粮上市起，全国粮食统购价平均提高20%，陕西提高22·24%，平均每市斤由0·1187元，提高到0·1451元；超购加价比例由30%提高到50%。全地区又调减征购基数3140

万斤。一九八二年实行粮食征购、销售、调拨包干“一定三年”的管理办法。一九八三年国家实行粮食多渠道经营，征购以外的粮食国家、集体、个体商贩和农民都可以经营，结束了粮食统购统销以来，只能由国家独家经营垄断粮食流通管理体制的局面。由于粮价的适当提高，农村实行生产责任制，农民种粮的积极性调动起来，出现了粮食生产连年增产的好势头。一九八四年，全市粮食总产达到323120万斤，创历史最高记录。一九八五年，国家对粮食政策进行了重大调整，取消粮食统购，改为合同定购。定购的粮食品种有小麦、稻谷、玉米三大品种。收购价格由超购加价50%改按“倒三七”比例价计算（即三成按原统购价，七成按原超购加价）农村用粮实行购销同价，农业税征收粮食改为征收现金；工业用粮也全部改供议价粮，同时停止粮食的“平转议”划转业务。定购以外的粮食可以自由上市和多渠道流通。粮食统购虽然取消，但统购制度仍在继续执行。粮食合同定购仍然纳入国家指令性计划之内，粮食合同定购既是经济合同又是国家任务，必须保证完成。一九八六年国家再次调减粮食定购数量，开展委托代购业务；全市核减定购任务9300万斤，增加国家委托代购11852万斤。委托代购是国家用于平衡收支粮食，为了保护农民的经济利益，委托代购的粮食在比例价的基础上，每市斤加价三分；对油菜籽收购实行价外补贴，在规定的收购价外，每公斤油菜籽另外补贴0.024元，使农

民从中增加收入，鼓励农民发展粮食生产。一九八七年，国家又一次减少合同定购粮食数量，并将委托代购的粮食改按议转平处理，以求得平价粮食购销的基本平衡；同时明确宣布，粮食购销实行“双轨制”、“死一块、活一块”。议转平收购价定为在定购价的基础上，每市斤补贴0·064元；其中小麦、大米每市斤补贴0·064元，玉米加0·054元，留出一分钱用于各地议转平大米的适当补贴。对稻谷、玉米、糜谷的定购价，每百市斤提高2·08元，提高幅度为9·49%；油菜籽定购价每百斤提高5·67元，提高幅度为17·17%。一九八八年，国家又将粮油定购价分别提高6~7·69%。一九八六年至一九八九年，连续两次提高粮食调拨经营费，将省内地区间原粮油由每百斤1·20元，提高到3·80元；成品粮油由1·25元提高到4元。提高了产粮区多产粮和多调出粮食的积极性。

由于粮食生产的不断发展，粮食工作不断加强，粮食职工队伍不断壮大，职工的文化素质普遍提高，福利条件也得到明显改善。全市粮食职工由解放初期不足400人，到一九八九年已

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发展，粮食建设已从建国前的庙宇、祠堂、公房等简易仓房发展为如今排排高大整洁、设备先进的大型

粮仓。全市十四个县（区）有120个粮食、油料收购库站，19个存粮点。其中有5000万斤以上的大型储备库3个，粮仓建设布局合理，调运便捷。总仓容已达105633万斤，建筑总面积216531平方米，粮油保管不断向条理化、科学化发展。

粮油工业经过一九五六年的公私合营以及历年来的建设和设备更新，现已初具规模，形成了一个布局合理的加工体系。全市三区十一县有不同规模的面粉厂6个，粮油厂6个、油脂厂2个、饲料厂11个。建国初期除咸阳城区有泰华、立群二家私人开办的小型面粉厂和杨虎城将军创办的尧山油厂外，旧社会遗留下来的土碾、石磨、木榨已全部淘汰，代之以机械化生产。西北最大的咸阳人民面粉厂在市区西郊基本建成。进入八十年代，被人们重视了饲料工业、饲料专业经营和加工随着畜禽饲养业的发展而蓬勃兴起，生产品种已由单一的糠麸饲料发展到初步系列化的科学配方饲料。

由于粮食生产的不断发展，粮食工作不断加强，粮食职工队伍不断壮大，职工的文化素质普遍提高，福利条件也得到明显的改善。全市粮食职工由解放初期不足400人，到一九八九年已发展到6943人，全市粮食职工在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精神鼓舞下，为搞好治理整顿、深化改革，开创粮食工作新局面作出新贡献。

得封唐公，管辖黄河南以西之地（今属陕西省一带）的秦。秦孝公

大事记

约公元前23~前21世纪（五帝时代）

在今杨陵区为中心的武功、扶风一带，居住着一个名叫有邰氏的原始部族。氏族的女儿姜原的儿子名弃，被尧举为农师，成为我国历史上第一位农业专家担任农业部门最高领导的人物。帝舜当政后，又封弃于邰，教民稼穡，树艺五谷，从事农桑生产。从此，关中的农业生产有了很大发展。他的业绩在群众中影响深远，流传甚广。迄今在武功县漆水河岸边还保存有“后稷祠”、“教稼台”等古迹，成为后人怀念后稷的场所。

约公元前21~前16世纪（夏代）

夏代是我国第一个奴隶主统治的王朝。夏禹制订了按土地条件纳贡的制度，叫“任土作贡”。成为我国历史上最早的田赋制度。

前647年（穆公十三年）

晋国发生粮荒，向秦国请求买粮。丕豹建议趁机伐晋，穆公未纳。遂以船漕车转，经渭水、黄河、汾河至绛（今山西翼城与曲沃两县之间），连绵不断，史称“泛舟之役”。次年秦国饥荒，向晋国求救，被晋惠公拒绝，并乘机攻秦。穆公率兵抗击，秦胜。